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三季度 报告

证券代码:002236 证券简称:大华股份 公告编号:2019-064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傅利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美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巧芬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是否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920,485,513.49	26,350,599,778.15	5.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130,311,182.99	12,618,758,918.48	11.98%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初七上年同期 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5,621,668,726.34	7,766,124,255,097.23	9.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38,471,075.06	32,535,187,552,423.80	2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590,669,606.63	14,565,179,251,354.66	6.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2,230,140,644	158,22%, -538,236,952.24	67.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29.41%	0.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29.41%	0.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60%	0.30%	13.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60%	0.30%	-0.24%

非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损失部分)	10,509,250.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8,966,305.7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内部控制业务外,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收益	41,772,143.0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69,138.09
减:所得税费用	32,165,761.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520,006.89
合计	147,831,069.1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常性损益》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不涉及公司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8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博利泉	境内自然人	36,100,1,082,880	834,736,410 质押 201,152,000
朱江明	境内自然人	186,461,490	139,846,117 质押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406	133,734,769
陈爱玲	境内自然人	2,388,71,262,813	53,447,110
夏军	境内自然人	69,250,886	51,938,16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法人	3,129,61,241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1,448,750	0
上海银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景林全球基金	其他	0,97%	28,978,386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88%	26,247,928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其他	0,69%	20,554,3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博利泉 247,345,470 人民币普通股 247,345,47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3,734,769 人民币普通股 133,734,769

朱江明 46,615,373 人民币普通股 46,615,37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9,611,241 人民币普通股 39,611,24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1,448,750 人民币普通股 31,448,750

上海银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景林全球基金 28,978,386 人民币普通股 28,978,386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26,247,928 人民币普通股 26,247,928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20,554,300 人民币普通股 20,554,300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20,209,693 人民币普通股 20,209,69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投摩根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746,291 人民币普通股 19,746,29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博利泉和朱江明女士为夫妻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年初增加58.72%,主要是本期票据结算减少所致;

2.预付账款年初增加31.49%,主要是本期原材料采购增加所致;

3.应收利息年初增加12.11%,主要是定期存款增加所致;

4.存货年初增加33.6%,主要是公司规模扩大,备货增加所致;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上年期初减少100%,主要是于2019年起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其他金融资产所致;

6.长期应收款年初增加40.4%,主要是分期收款销售商品项目余额所致;

7.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较上年期初增加100%,主要是于2019年起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所致;

8.在建工程年初增加53.62%,主要是对杭州智能制造基地二期建设项目建设及智慧物联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增加所致;

9.商誉较年初减少61.41%,主要是本期计提减值所致;

10.短期借款年初增加31.4%,主要是本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11.应付账款年初增加33.6%,主要是公司规模扩大,应付账款增加所致;

12.应付职工薪酬年初增加43.04%,主要是本期应付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13.应交税费年初增加15.57%,主要是本期应交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14.应付利息年初增加32.03%,主要是银行存款增加,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15.应付股利年初增加100.00%,主要是限制性股票股利及分红所致;

16.应付债券年初增加45.44%,主要是预计应付债券费用增加所致;

17.递延收益年初增加53.72%,主要是公司递延收益增加所致;

18.其他综合收益年初增加53.49%,主要是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减少所致;

(二)利润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1.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33.79%,主要是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2.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53.72%,主要是本期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3.其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32.76%,主要是本期政府补助收入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三)现金流量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67.71%,主要是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经营回款增加所致;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69.61%,主要是偿还贷款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年1月24日,公司收到项目采购单位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确认全资子公司浙江大华系统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控股子公司浙江大华技术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为《莎车县平定安城市建设 PPP 项目框架合作协议》、《莎车县平定安城市建设 PPP 项目咨询服务合同》、《莎车县平定安城市建设 PPP 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的中标单位,该项目金额为431,479万元(最终金额以签订合同为准),10月29日

浙江大华技术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29日

浙江大华技术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29日